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文件

沪城管执〔2022〕63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关于支持和保障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 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城管执法局、临港新片区综合执法大队、机场执法支队、自贸区综合执法大队、市局执法总队：

现将《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关于支持和保障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8月10日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关于支持和保障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 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意见》，推动浦东实现更高水平改革开放的开路先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排头兵、彰显“四个自信”的实践范例，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部署和要求，结合城管综合执法工作实际，提出以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支持浦东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支持浦东新区勇挑重担、开拓创新，探索适应特大型城区城市管理的综合执法体制，打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浦东范例，推动提升浦东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始终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顺应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新期盼，以人民群众满意为唯一标准，践行人

民城市建设重要理念，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行为中都能看到风清气正、从每一项执法决定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二）坚持示范引领。全面对标最高标准、最严要求，系统推进浦东城管执法工作树立典型、勇当标杆，完善支撑浦东先行先试的法治保障体系，率先建成城管执法应用体系，当好城市治理数字化转型的先行者、排头兵，打造城管执法数字化浦东样板。

（三）坚持改革创新。支持浦东新区城管执法工作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创新体制机制和执法方式。推进包容审慎监管，努力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社会效果与法治效果相统一。以城管执法数字化牵引执法现代化，推动流程再造，提升工作能级。

三、重点任务

（一）深化体制改革，探索符合引领区建设特点的综合行政执法体系

1. 拓展综合执法领域范围。充分发挥浦东“大综合”行政执法优势，支持浦东在更多领域和更广范围推行综合执法，在原有执法事项的基础上，加快推进跨领域跨部门行政处罚权相对集中，进一步拓展执法事项、整合执法资源。持续深化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支持浦东新区城管执法部门研究符合引领区建设需求的综合执法权责清单，加强对街镇综合执法工作的统筹指导协调，落实街镇“一支队伍管执法”，健全街镇综合执法工作体系。

2. 创新综合执法制度规范。积极推进立法调研，聚焦住宅小区综合执法等工作，在重点领域先行先试，充分运用浦东新区法规立法授权，依法及时提请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浦东新区法规。持续强化制度供给，支持浦东新区城管执法部门根据引领区建设实际，提出综合执法制度规范创新突破需求。完善引领区综合执法制度规范执行评估机制，及时在全市推广先进经验成果。

3. 夯实综合执法法制基础。支持浦东新区城管执法部门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简化行政执法流程步骤，提升办案效率。持续深化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建立健全配套规范细则，完善综合执法案件办理审查机制。继续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应诉“三合一”和复议诉讼通报工作，推广行政执法案例指导制度，以执法问答、执法指南等形式强化法制指导。

（二）提升执法实效，强化城市环境治理执法保障

1. 服务引领区高质量发展。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完善“双随机、一公开”和分级分类监管执法检查机制，在管控标准、工作方案及监管对象等方面，支持浦东城管执法部门根据实际创新执法勤务模式。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企业信用监管深度融合，建立健全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适应的检查机制，对信用风险较低的市场主体，合理降低检查比例和频次。推进落实轻微违法行为免罚清单制度，综合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方式，确保执法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

2. 保障引领区高品质生活。对标全球一流城市，聚焦浦东引领区短板弱项，加大关键领域、重点区域执法力度。加强街面环境治理，从严查处无序设摊、跨门营业、破墙开店、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违法行为。开展小区环境治理，及时查处群租扰民、破坏承重结构、占绿毁绿、占用公共部位等住宅小区违法违规行为。推进生态环境治理，重点查处违法排污、露天焚烧、渣土泄露散落、垃圾偷乱倒等违法行为，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3. 推进引领区高效能协作。支持浦东城管执法部门对接各条线行业管理部门，健全与管理部门的事中事后监管有效衔接、信息互联互通共享、案件抄告移送、违法行为协助认定、执法结果反馈应用等工作协作机制。落实“城管执法建议”制度，建立执法向管理反馈机制，实现执法和管理的良性互动和有机互补。加强与公安、检察院协调配合，编制行刑衔接工作规范，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制度。

（三）加强“智慧城管”建设，推进综合执法数字化转型

1. 构建“智慧城管”应用体系。支持浦东加快推进“智慧城管”体系建设，构建由区局综合信息平台，城管中队微平台和城管队员手机 APP 执法终端组成的“三位一体”智能体系。实现网上指挥管理体系现代化，归集网上勤务、网上诉件、网上督察、网上办案功能，自动生成勤务日志，确保指挥体系高效运转，指挥命令有效落实。推动现场线上执法检查智能化，依托浦东城管 APP 开展日常检查，实

现监管对象全覆盖，检查过程全留痕，线上处置全闭环。拓展智能发现手段实战实用，运用智能车巡场景，街镇城管“微平台”监控视频，加强对违法行为的智能识别、自动采集，逐步构建精细化、立体化、全方位动态感知体系。

2. 全面深化执法模式创新。深化城管执法对象监管系统应用，聚焦沿街商户、建筑工地、优秀历史保护建筑等监管对象开展分级分类监管，加强动态和靶向监管。全面推行“非现场执法”，开展街面环境治理、建筑工地管理、居住小区治理，拓展覆盖范围；打通智能发现、证据锁定、身份确认、整改告知、处罚决定、文书送达、罚款缴纳各环节，形成“非现场执法”线上办理全流程闭环。推动浦东自主创新新高地建设，创造性开发具有属地特色的智能应用场景，将城管执法力量融入城市治理日常运行和智能化监管，引领城市管理理念、模式和手段的变革，助推城市管理领域多元共治。

3. 推动提升数字治理能力。支持浦东城管执法工作全面融入“两张网”建设，积极对接市、区、街镇三级城运中心，实现系统互通、流程融合和数据共享。健全数据治理规则，全闭环、系统性优化城管执法数据采集、协同、共享、应用等各流程环节，提高数据质量，完善数据汇聚可视化功能。以数字底座为支撑，推动浦东城管执法工作决策科学化、服务高效化、执法精准化，实现态势全面感知、风险监测预警、趋势智能研判、资源统筹调度、行动人机协同。

（四）加强队伍建设，提升综合执法队伍正规化、专业

化、职业化水平

1. 优化综合执法队管理机制。深化落实行政执法类公务员分类管理要求，支持浦东以现场一线执法人员职业发展需求为导向，逐步建立符合街镇综合执法工作特点的管理体系。加强人员管理，实行专项招录，严把人员进口关。严格执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统筹规范执法人员职级晋升、选拔任用、绩效考核和转任交流等制度。抓好基层执法队伍规范建设，鼓励浦东城管执法部门在现行示范中队、规范中队建设标准的基础上探索研究示范引领区标准，在全市树立行业新标杆。

2. 提高综合执法培训效能。推进市级培训项目与浦东自有培训内容深度整合，支持浦东在落实市级城管部门培训要求的基础上，自主组织举办执法培训，在传统市容城建类执法事项外，拓展生态、交通、规土、水务等专业执法领域的培训内容，逐步形成基础班、专业班和主题班的分级培训模式。支持浦东建设城管培训学校，加强培训师资队伍建设，加快实践教学基地创建。创新培训教学模式，开展“菜单式”“研讨式”教学、岗前实践带教等培训方式。推进线上培训系统建设，深化教育培训工作数字化转型，试点开展“智慧教室”建设、推广微课堂微课程、推行培训质量评价，强化培训管理考核监督。

3. 加强专业执法人才培养。立足浦东“大综合”城管执法需要，拓宽入口渠道，拓展培育方式，在生态环境、交通执法、规划土地等领域，建设具有专业知识背景和执

法办案能力的人才队伍。增强法制工作力量，强化专业培训，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日常执法、法制审核、复议诉讼等方面的作用，培养具有突出钻研创新能力、善于解决复杂疑难案件的执法人才队伍。聚焦执法领域重点、难点问题，加强课题研究及成果转化，注重实践检验，不断提高执法人才理论水平和实操能力。

（五）创新融入社会治理多元化路径，持续提高市民群众满意度

1. 优化诉求解决机制。及时回应居民诉求，依托浦东城管社区通，建立“问题发现-派单-解决-反馈”的闭环工作机制，快速处置居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继续推进城管社区工作室建设，完善社区工作室线上服务功能。推进信访接待室标准化建设，对接并依托基层自治组织的矛盾纠纷调解机制，落实“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城管执法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有机衔接。打造城管执法公众参与平台，健全城管综合执法工作第三方评价机制和群众评议反馈机制。

2. 拓展融入治理路径。充分依托街镇城运分中心、居村联勤联动工作站等平台，建立基层管执一体化运作机制，明确基层执法队参与社会治理职责要求。推动城管执法业务工作与社区党建联建相结合，支持综合执法队与群众自治组织、行业协会、作业服务企业等第三方主体在宣传服务、普法教育等方面开展合作，支持群众自治和行业自律，推进共建共治共享。加快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主

动参与社区服务保障和常态化秩序维护工作，有力维护社会面管控秩序。

3. 塑造浦东城管文化特质。紧扣浦东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要求，发挥浦东城管在综合执法、制度创新、队伍管理、数字化转型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巩固深化浦东城管破常规求突破的创新特质。深入践行上海城管职业精神，发挥“崇法善治、忠诚为民、公正清廉、砥砺奋进”十六字职业精神凝心聚魂作用，打造执法人员与社会公众共育共认的城管文化标识。支持浦东城管依托微信公众号和视频号等新媒体、公众开放日和浦东城管论坛等平台，做强富有浦东特色的宣传品牌，全面提高新时代浦东城管文化的影响力、传播力。

四、保障措施

（一）坚持党建引领。全面提升浦东城管综合执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以一流党建引领浦东城管执法工作发展。推动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加强城管执法部门对街镇综合执法队党建工作的统筹指导支持，创新基层党建工作载体和方法，夯实基层党务工作力量，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

（二）加强组织实施。市城管执法部门要加强条线指导，及时协调解决浦东高水平改革开放中遇到的城管执法领域重大问题和突出矛盾。浦东新区城管执法部门要切实担负主体责任，细化落实各项任务，加强政策举措落地实施的统筹协调。其他各区城管执法部门要积极协助配合，

形成创新发展合力。

（三）强化综合投入。争取财政支持，加大对浦东城市管理执法人员培训、装备、技术等方面的投入，保障执法工作需要。强化区城管执法部门对街镇执法队伍的统筹配置和动态调整，充实基层一线执法和短板领域执法力量。建立基层执法人员激励约束机制，大力营造敢担当、勇负责、善创新的良好氛围。

抄送：市建设交通工作党委、市住建委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2年8月10日印发
